

《中國文學史》十六篇二冊，清林傳甲撰，清光緒三十年(1904)京師大學堂石印本 D06. 12/(n) 4426

附：清光緒甲辰(三十年，1904)江紹銓<序>、<中國文學史目次>、清光緒三十年(1904)林傳甲<記>。

藏印：「版權所有定價六角」方型硃印。

板式：白口，無邊欄與界欄。半葉十四行，行三十三字；小字雙行，行三十五字。紙幅 12.5×20.7 公分。書口題「中國文學史 第○篇」及葉碼，第十六篇末題「中國文學史終」。

按：一、江紹銓<序>云：「吾友林子歸雲著書才也，年二十，著書已等身，聲譽半天下。甲辰(三十年，1904)夏五月來京師，主大學國文席，與余同舍居。每見其奮筆疾書，日率千數百字，不四閱月，《中國文學史》十六篇已殺青矣。」

二、林傳甲<記>云：「右目次凡十六篇，每篇十八章，總二百八十八章，每篇自具首尾，用紀事本末之體也；每章必列題目，用通鑑綱目之體也。」